四、资格审查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评审依据：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扫描件或电子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2、税收缴纳凭证及社会保险缴纳的凭证；

**评审依据：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证及社会保险缴纳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财务状况报告；

**评审依据：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事业法人可提供部门决算报告）；或提供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其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评审依据：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一书面声明函**；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函；

**评审依据：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一供应商承诺书**

6、供应商提供诚信声明函，承诺与交叉控股股东、交叉兼任高管的其他供应商未同时参与本项目**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格式详见附件一供应商承诺书**

**7、**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招投标和政府采购活动中无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并承诺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以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人员提供利益和好处谋取中标（成交）。**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格式详见附件一供应商承诺书**

**8、**供应商非采购人及项目代理机构员工和亲属投资开办的公司，其法人、股东、高级管理人员非采购人单位员工及亲属。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之间无相互兼职的情形。**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格式详见附件一供应商承诺书**

9、供应商未因为违规违纪被列入市卫健系统或采购人“黑名单”**；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格式详见附件一供应商承诺书**

10、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评审依据：以开标后的网站查询记录为准；**

11、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格式不限）**

12、其他资料

**附件一**

**供应商承诺书**

致：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本次招标，提供采购项目要求中要求的所有货物（服务），并证实递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提供优质的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服务质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4.我方\_\_\_\_\_\_**（填“不具备”或“具备”）**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7.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中未与交叉控股股东、交叉兼任高管的其他供应商同时参与本项目。

9、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招投标和政府采购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同时承诺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以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人员提供利益和好处谋取中标（成交）。

10、我单位非采购人及项目代理机构员工和亲属投资开办的公司，其法人、股东、高级管理人员非采购人单位员工及亲属。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之间无相互兼职的情形。

11、我单位未因为违规违纪被列入市卫健系统或采购人“黑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